

知味 苦刺花

余继聪

苦刺花在冬末春初开花，花朵细小，颜色淡白，嗅着没有香味，叶子也是细小的羽状叶子，无法把她的花陪衬得漂亮些。但是，就是这样一种不起眼的小野花，却经常登上上到达官贵人、下到平民百姓家的餐桌，也经常登上星级酒店的大宴席。

其实，苦刺花根本不讲究，不娇气，山坡上、公路边、漫山遍野，无论有多贫瘠多干旱的地方，只要一到冬末春初，就大量开出这种极其不起眼的小花。她们开得多，开得默默无闻，由于没有鲜艳颜色，所以无人欣赏；由于没有香味，所以没有机会被采来插进美丽的花瓶；由于没有蜜汁甜味，所以从来不能招蜂引蝶。

没有几个城里人来欣赏这些毫不起眼的苦刺花，她们实在太平凡了。城里人欣赏的是艳丽高洁的梅花、隐逸脱俗的菊花、出淤泥而不染的荷花、浪漫灿烂的桃花、暖昧邪醉的杏花、热情贵气的红玫瑰……几乎一切鲜艳的花芳香的花，都曾经引起过人们的关注，都得到过人们的赞美，却从来就没有人喜欢也从来没有人歌颂过这默默无闻的苦刺花。看着苦刺花，我常常想到家乡众多的农民乡亲们，他们太像苦刺花了，默默无闻，从来不引人注意。

苦刺花，虽然如此不起眼，但是却很受乡下人青睐。我们这些默默无闻、毫不起眼的乡下人，房前屋后，山坡上下，公路两边有这些苦刺花做伴，才不孤独寂寞；这些苦刺花有我们这些乡下人青睐欣赏，也才有价值。当然，乡亲们大多忙于侍弄庄稼，没有较多空暇和心思来欣赏这些素淡的、永远素面朝天的苦刺花。

乡亲们在上山放牧牛羊的时候，背上小帆布包，或者提上个小提箩，一边走一边随意地采摘路边的苦刺花。有的老太太也会在晚饭后到村边地头采摘苦刺花。有时到山地里干活，看见路边的苦刺花，就顺手采摘一把揣进衣裤里，回家后打开衣裤，就倒出了一片欣喜和美丽。

早年，乡下人家采回的苦刺花，都是用一个小小竹箩盛着，挂到溪水里去冲泡，去其苦味。清幽幽的溪水，本身就甘甜，慢慢漂走苦刺花的苦味，甜味慢慢溢进苦刺花中，还带着淡淡的泥土香。三五天之后，苦刺花的苦味散去，却慢慢溢出淡淡的香味和甜味来。

原来，她不是没有芳香甘甜，是要这样的经历滚滚流水冲刷，才能显出她的本香本甜味来。她真是一种毫不张扬、隐忍隐逸、韬光养晦的花。

一朵朵小小的苦刺花，长期缺乏营养的苦刺花，却在溪水中饱吸了水分和营养，舒舒展展地开放了，开得那么美丽，那么滋润，那么水灵。她太像乡下的姑娘了。我们乡下的小姑娘们，也是缺乏营养，缺乏水分的另外一种苦刺花啊！

苦刺花，也只有乡下人和她惺惺相惜，能和她成为知己，能够注意到、欣赏到她藏起来的这种淡淡的香味和淡淡的美丽。

苦刺花，炒豆豉炒蚕豆米，炒腊肉炒火腿，都十分爽口，特别清嫩可口。在油荤很大的宴席上有这样一道返璞归真的山珍，确实是令人目为之一新，口为之一爽。

史海钩沉

说来医圣祠之前，一直以张仲景本来就是行医治病的，没想到他竟然是做官的，而且官至长沙太守，时人谓之“张长沙”。

拾级而上，一对庄严雄伟的子母阙提醒着人物所处的时代。缓步入祠，只见树木苍翠，花草繁盛，倒不失为一个清新雅致的好地方。近前是一组人物雕塑，个个仙风道骨，卓然超群，似乎都很有独特的个性风貌。沉默内敛的华佗，抱手思虑的神医扁鹊，傲然昂首的秦国良医医和，向天而问的著名医学家歧伯，沉吟稳重的“针灸鼻祖”葛洪，谦虚谨慎的“太医院判”李时珍……每一个人都堪称一部医学词典。居中而立的张仲景发髻高挽，胡须飘飘，清癯的脸上神情忧虑。他眉头紧锁，炯炯目光穿越千年，射向那个被称为乱世的东汉末年。

张仲景进入官场，是因他承袭家门，被州郡举为孝廉。建安年间，张仲景被朝廷任命为长沙太守。太守也算一个不小的官了，知一州之大小事情。按理说，他应该很忙。可他却有些异类：每月初一和十五两天，大开衙门，不问政事，专门为老百姓看病。每到就诊日，官场成了市场，衙门成了医院，大

行医太守张仲景

张向前

堂成了诊所。老百姓扶老携幼，从四面八方赶来，在衙门前早早地排起了长龙，不是上访告状，而是看病抓药。张仲景热情接待每一位病人，认真地把脉，仔细询问病人的症状，耐心地为病人就疹。对于生活困难的患者，他不仅免费看病，连药费也不收，令百姓感激涕零。后来人们就把坐在药铺里给人看病的大夫，通称为“坐堂医”，用来纪念张仲景的善行和德政。

青史留名的太守比比皆是，撰写《醉翁亭记》的滁州太守欧阳修，著作《后汉记》的宣城太守范滂，创作《岳阳楼记》的邓州太守范仲淹，那个重修岳阳楼的巴陵郡太守滕子京，被誉为“四知太守”的东莱郡太守杨震……这些太守大多以诗文及业绩立世，可称为“文章太守”，或“功名太守”。独有这个长沙太守张仲景，另辟蹊径，独出一辙，首创“坐堂行医”的先例，被冠以“行医太守”之名，以医治世，惠及千载。

残酷的社会现实让张仲景中道受挫。东汉末年，不断的战争导致瘟疫流行。张仲景的家族也受到严重的侵害：每月初一和十五两天，大开衙门，不问政事，专门为老百姓看病。每到就诊日，官场成了市场，衙门成了医院，大

上自家的伤痛，张仲景递上了辞职报告，接替他任长沙太守的是三国著名名将孙坚。张仲景本意是想远离官场，潜心研究根治伤寒病的良方。从太守到平民，他这个身转得并不华丽，却为一个旷世医家提供了可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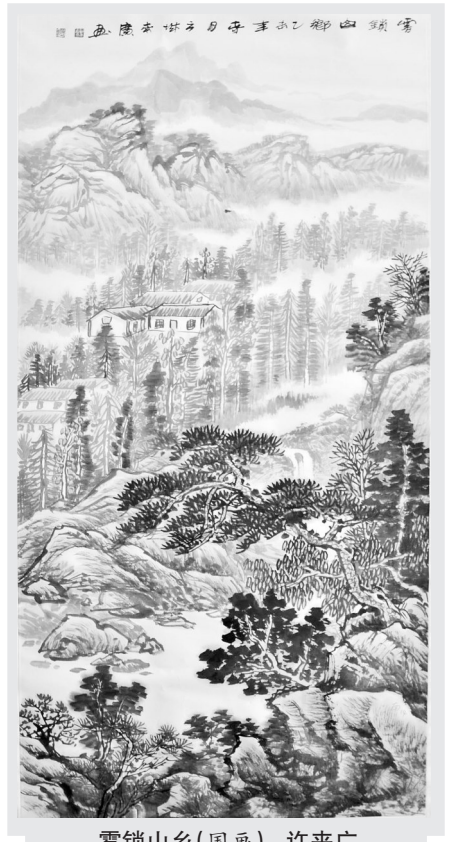
青少年时期拜同郡医生张伯祖为师，奠定了张仲景良好的医学基础。辞职后，他仔细研读过《素问》《灵枢》等古代医书。除了勤求古训，他还博采众方，广泛搜集古今治病的有效药方。东长廊一组汉代画像石刻，真实地再现了张仲景当年下荆襄、登桐柏、赴京洛、涉三湘，寻医问药的艰难历程。到建安十五年，被誉为不朽之作的《伤寒杂病论》横空出世。这部最有影响的光辉医学典籍，后来被奉为“方书之祖”，张仲景也被誉为“经方大师”。

中有门庭，穿堂而过，是一清代四合院，主殿供奉着张仲景的镏金坐像，神态平和。他左手握着一本摊开的书，似乎是在看了一眼之后，正抬起头来思索着什么……东首王叔和是晋代著名的医学家，西首的孙思邈被尊为“药王”。以王、孙二人的医学渊源，配祠医圣张仲景，倒真是相得益彰。竖行楷体，还有一些繁体字在东西两面的墙壁上蜿

蜒，一百一十三剂方子赫然在目。那不仅仅是一剂一剂的方子，更是张仲景毕生的心血，庇佑着斯时，也润泽着后世。

这一天高天旷达，云霞萧索。徜徉前祠，见草木竖系标牌，初时不经意，以为那就是植物的名称标牌而已。仔细一看却大谬不然。“栝柏，柏科。树叶药用价值：能祛风散寒，活血消脂、利尿”、“辛夷，木兰科，花蕾功能主治：散风寒、通鼻窍”、“山楂，蔷薇科，果实药用价值：开胃消食，化滞消积，活血散瘀，化痰行气”、“棕榈，棕榈科，功能主治：收敛止血”、“女贞，木樨科，果实功能主治：滋补肝肾，明目乌发”……一棵树，一茎草，除了标注名称、科属，均有医药功能的介绍说明。草木之间，似乎也有了神性与灵性。倘若仲景先生此刻踱步园内，想来也得驻足侧目，欣然颌首。

医圣祠内门庭上，有著名学者任应秋先生题写的对联：阴阳有三，辨病还需辩证；医相无二，活国在于活人。名医治病与名相治国并没有什么本质区别，目的只有一个，就是“活人”。“活人”，意即让人健康、幸福、有尊严地活着。 诚哉斯言。



雾锁山乡(国画) 许来广

人生讲义

平淡生活

吴建国

看一部电影，除去最精彩的高潮，更多的是平淡的剧情；听一首音乐，除去动人的旋律，更多的是平淡的音符；读一本小说，除去扣人心弦的情节，更多的是平淡叙述。而行走于人生的旅途，除去痛苦、烦恼、快乐、幸福，更多的则是平淡的风景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、生活环境的变化，我逐渐对品味平淡、享受平淡的生活有了诸多的注释和领悟。人生在世，踏行在漫漫旅途中，看尽人世间的精彩繁华、人情冷暖，若能淡然处之，赏赞春花秋月，人情负重将会淡去许多。面对各种各样的欲望诱惑，如果管不住自己，随心所欲，反而会错失很多平淡中的美好，甚至会适得其反。

当然，我并不主张抑制人性与生俱来的欲望，重要的是我们要以怎样的心态和方式去对待、包容它。人生在世，不可能没有欲望，可是，欲望是无止境的，尤其是现代社会，让人变得茫然而不知所措。老子曾说，五色令人目盲。欲望太多，会让人疲惫。心里装的包袱越大，人越是寸步难行。学会放下，才能走更快更远。非淡泊无以明志，非宁静无以致远。

平淡生活，我们将收获一份闲适的心情。咖啡很苦，果汁很甜，唯有白开水最为平淡，但当我们捧一杯白开水静坐于阳光下，什么都不做，我们会发现内心从未有过的平静与闲适。你不会知道这种闲适在如今物欲横流的世界中有多宝贵，当然，也不必知道，只要静静享受就够了。《桃花源记》中的村民如果不是能平淡的生活，就不会有如此神秘而令人向往的花源了，正是因为这种享受平淡的心境让他们有了一份闲适的心情，在桃花源中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，虽平淡却也宝贵。这种闲适的心情也会让你更加懂得生命之中什么应该珍惜，什么应该放弃。

在当下，把平淡的事情做好，便是最有价值，也是最精彩的。对军人来说，在祖国的边疆每日无怨无悔奉献青春是平淡的；对科研工作者来说，在实验室里每天潜心攻关是平淡的；对农民来说，在田地里每天默默耕耘是平淡的。那何为精彩呢？共和国的和平与安宁就是每名军人的精彩；宇宙飞船的升空是每位科研者的精彩；秋天田野那一片片的金黄的麦浪就是每个农民的精彩！正是人生一点一滴的看似平淡的细节才构成了耀眼的精彩。因此，我们在品味精彩的同时更应看重平淡的生活。

平淡是一种态度，一种高出世俗的超然，不是不思进取，也不是无所追求，而是以一颗纯净的心灵对待生活与人生。

新书架

《雪夜闲书》

古纸堆中的读书札记

胡竹峰

水绝佳者多在云烟深处，书之上品多在古纸堆中。《雪夜闲书》是一本读书札记，所涉古籍近百种，包括《史记》《汉书》《后汉书》《明史》《石渠书》《清史稿》以及秦汉至明清时期的诸多野史和笔记小品。与作者的另一本《书记：漫谈中国志怪小说·野史与其他》同为姊妹篇。该书分五卷。卷一“闲书撒叶”点评诸多古籍，有明清小品之况味；卷二“怪力乱神”研志怪小说笔记，写花妖水魅、神鬼狐怪之事，条分缕析，抽丝剥茧；卷三“百泰关”侧重前四史谈体悟，慷慨直率，韵味独特；卷四“江山劫数”就明史展开，行文雅洁，蔚为大观；卷五“清宫漫

语”写清朝旧事，耐人寻味，悟及繁朱。该书作者嗜读松嗜读古籍，涉猎既广，下笔意趣与妙趣横生，抉幽发微，探索历史的真相，字里行间熏染有青灯的柔和与白昼的温软。作者自言：阔古而谈旧，如骑驴远行去访知交人家，讨几杯薄酒来浇心中块垒，借晚雨晚风来吹打肚中衷肠。如野叟巷议渔樵闲话，江湖如何如何，廊庙如何如何，东邻西邻又如何如何，于事无补，聊作谈资。又如冬日晌午靠着山墙眯眼晒太阳，靠得舒服了，晒得暖和了，顺手搔一搔旧痒，打虱而食。古朴宁静的时光，有时只要一本闲书。

上衣的扣子，用衣襟扇着风。

“你半夜回来咋不进家？”槐花走到跟前，才悄声说出了心中的疑惑。

大顺盯着槐花微微隆起的肚子，也放低了音量：“傻瓜，我大半夜敲门不惊了你和宝宝的瞌睡吗？半夜割麦凉快，比白天出活。”槐花心里一热，倒想不起说什么。

大顺说：“刚才幸福来了，我说这点麦子我加加班，一天就解决了。再说，庄稼吗，还是经经手吃起来才香甜。”

“麦子值不了几个钱，你来回回折腾……”话虽如此说，槐花心里还是挺甜蜜的。

大顺打断槐花的话，说：“麦子有价，亲情无价。”

槐花眼里汪着的泪再也藏不住，珠子似的，一粒一粒滚出来。

“你看，你看，眼泪就这么不值钱？”大顺走过来，要去给槐花擦眼泪。槐花就势抱住了他。

一阵微风吹来，那些还没割倒的麦子随风摇曳，麦子挤挤扛扛的，发出“沙沙”的声音，似乎在笑话眼前这对小夫妻呢。五月的暖风荡漾起来，那种妻子独有的成熟的香味一下子弥漫在天地间，到处都是香馥馥的。不知道躲在哪个角落的布谷鸟，还在“咕咕”“咕咕”地唱着，那是丰收的歌谣，欢乐的歌谣，幸福的歌谣。

“不是想给你个惊喜吗？”大顺解开

微型小说

麦子的馨香

侯发山

叫出声来，忙捂住了嘴巴。之前，大顺打电话说要回来收割麦子，槐花拒绝了，说一来一回一千多块，三亩多麦子也值不了多少钱，不划算。大顺说我想你了吗。槐花说，想我了收秋晚回来。若是大顺回来，他能不打电话？到家了，怎么不叫门呢？莫不是他知道自己要去找幸福，故意蹲点守候的？想想，不像；看看那团模糊的影子，也不像。难道是幸福？那可怎么办？不行，自己不能叫，更不能开门，不能做对不起大顺的事。想到这里，槐花悄悄关上窗户，和衣躺下了。她打开手机，看到幸福发来的一连串问号，槐花没犹豫，打出一个句号，然后关机了。

布谷鸟依然“咕咕”地叫着，槐花像听着催眠曲似的进入了梦乡。

第二天早上起来，槐花打开门，门口那团黑影不见了，她松了口气，顾不上弄早饭，就拿起镰刀去麦地，割麦天

得趁早，等到日头爬出来，地里就站不住人了。半路上，槐花忽然接到幸福的电话：“大顺都回来割麦了，还让我割啥？要猴乐的？！”不等槐花回话，幸福就挂断了电话。

啥？大顺在地里割麦？莫非昨晚的黑影真的是大顺？想到这里，槐花就加快了脚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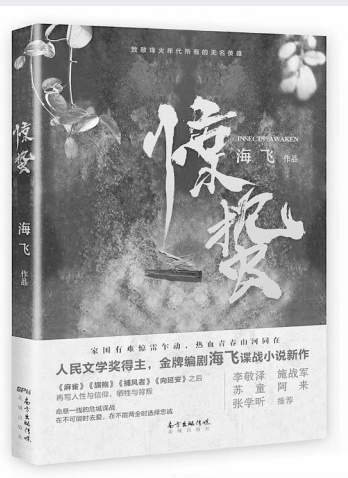
是大顺！他弯着腰撅着屁股，挥舞着镰刀，唰，一把，唰，又是一把。等到怀里的麦子接不住了，转身放到麦子连结的腰子上，回头继续“唰唰唰”地收割。麦子已经躺倒一大片——他半夜就来到了，不然割不了这么多。

“大顺！”听到槐花的叫声，大顺循声转过身来，拿手持了一把额头上的汗珠甩出去，说：“槐花，饭做好了？”

“你回来了也不放个屁？”槐花的话里带着笑含着恼。

连载

叁拾叁



荒木惟闭着眼睛靠在窗边听陈夏弹《樱花》。陈夏的手指头机械但却熟练地弹奏着曲子，但是他的耳边都是哥哥钱时英受刑的惨叫声。荒木惟突然睁开眼睛说，你很慌乱。你的琴声乱了。

很快，陈夏的琴声恢复了正常，但是他的内心一阵挣扎，要不要向荒木惟坦白一切，并替哥哥求情。终于在陈夏弹完最后一个音符的时候，她转过身来，看到荒木惟又闭上眼睛靠在窗口，仿佛沉浸在钢琴声中。荒木惟说，你大概是有话想说。

陈夏语音急促，一定要杀那么多人吗？大街上经常响起枪声，好多人都死于围捕军统和中共时的乱枪中。你说大东亚就快共荣了，可是我看不到。陈夏说完话的时候，手掌重重地按在了琴键上，发出了巨大的琴声。混沌而悠长。

荒木惟仍然闭着眼睛，他不响。一会儿他睁开眼睛，突然狂躁地大声说，那些人都是该死的。她只有这些人，那些都干净了，东亚

陈山快步向审讯室走去。在通往审讯室的过道上，陈山走得沉着而缓慢。他看到了陈夏，她躲在一个角落里，像一个傻傻的木偶。陈山冷冷地看了她一眼继续前行，这时钱时英的惨叫声从审讯室传了过来。陈夏的眼泪终于流了下来，她把手指头紧紧磕着牙齿，手背上就全落满了泪滴。从她的目光看过去，只能看到陈山打开了审讯室的铁门，走了进去。

陈山打开审讯室的门时，一名特务正用两根手指粗的钢筋穿过钱时英的肩窝。两汪血像泉水一样，从钱时英的肩窝处挂了下来。两根钢筋的一头是一盆火，那钢筋被烧红了，红色正在缓慢地向钱时英的肩窝蔓延。于是一股烧焦的味道，在审讯室内弥漫开来。钱时英痛得脸上全是汗水，衬衣也湿透了，结满了成片的血痂，紧紧地粘着他的皮肉。钱时英的眼珠子圆睁着，巨大的疼痛让他脸上的肌肉在不停地颤抖。

陈山在不远处望着钱时英，对特务说，停！我要审讯。

火盆被移走了，钢筋也被特

务用巨大的火钳拨去。钱时英的头就迅速地垂了下来，奄奄一息的样子。陈山近距离地望着这个陈金旺日思夜想的大儿子，一个品学兼优可以光宗耀祖的清华大学学生。陈山轻声说，有家也不回？他的声音轻得像头发丝落地，细微，但是却传进了钱时英的耳朵。钱时英苦笑了一下说，哪还有家？

我要救你出去！陈河心中掠过了一丝惊慌，说，不行。你救我就是寻死，荒木惟就等着有人来救我。

我不救你，那你就得更死。陈山说。

一人死比很多人死值得。但有一件事你一定要记住，照顾好张离。

可你对得起陈金旺吗？

这时候脚步声响了起来，陈山忙举起拳头，重重一拳砸在了钱时英的脸上，钱时英鼻血长流，糊了一脸。陈山故意大声地吼起来，我不信你的骨头比钢筋还硬。

一名特务带着荒木惟和唐曼晴进来，他们看到了陈山击出的重重一拳。唐曼晴的眼里就燃

起了愤怒，她快步走过去，深深地挖了陈山一眼说，得饶人处且饶人。对你有好处。

陈山说，好处是可以让我少断一根肋骨的意思吗？

唐曼晴说，你真记仇！

陈山说，我要真记仇，刚才我就打死他了。

这时候荒木惟点了一支雪茄。他美美地抽了一口，然后把烟喷向了天花板。这个漫长而无聊的秋天，让他觉得他有的是大把充裕的时间。他需要让陈夏，一个一个地拔去他面前的钉子。他看到了唐曼晴慢慢地走到钱时英的身边，拉起她下垂的已经被拔去了十个指甲的手指头。那手指头已经肿得不成样子，她握着的几乎不是手，而是两大团血肉。

钱时英无比虚弱，无疑是秋风中的一根稻草，在旷野里簌簌发抖。但是钱时英仍然努力地挤出了一个笑容，他咳嗽了一下，嘴角就挂下了一小团血块。钱时英微笑着说，曼晴，我真想和你再骑一回马，驾……驾……

唐曼晴也笑起来，接着钱时英的话说，天那么蓝，马场那么开

她甚至突然感觉不到悲伤。麻雀盯着张离的眼，他慢慢地伸出手去，紧紧地握住了张离的手说，张离同志，我知道你心里怀着悲伤。但是我们不能再作无谓的牺牲。

张离努力让自己笑了笑，说，我来替他活下去！

钱时英被执行枪决的地点，荒木惟定在了离梅花堂不远的小树林。执行那天，陈山和陈夏都在现场。荒木惟说，特务的人都必须到场。陈山看到钱时英穿着破旧的衬衣，外面套了一件不知从哪儿找来的半新旧的黑色中山装。他的头发仿佛是清理过了，干净了不少。嘴角的伤口已经结了不少。看上去，钱时英的精神还不错。风从他新鲜的伤口上奔过，这让他的内心欢叫了一下。钱时英也看到了陈山和陈夏，那是他的亲人。但是，他不能说，也不能认。他只能微笑着，一步步走向反背着双手的荒木惟。

那天荒木惟把军用手用的M1911手枪递给了陈山，微笑着说，你来执行。用这把国军用的手枪，来杀死这名共产党。

张离说，没有万一。

最后麻雀说，你的心情我能理解，但是我们并没有力量营救钱时英同志。我们根本找不到任何空隙和机会。

张离就不想再说话。她眯着眼睛看远处，在她心里，钱时英的命运已经被不可逆转地决定了。